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共同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经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拟与安徽海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海螺投资”）、保定立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定立丰”）在安徽省芜湖市共同投资设立“安徽海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筹）”（以下简称“海螺环境”），注册资本为2.5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现金出资11,250万元，持股占比45%，海螺投资现金出资7,500万元，持股占比30%，保定立丰现金出资6,250万元，持股占比25%。

2、因海螺投资系公司控股股东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下的企业，本次投资交易构成关联共同投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相关规定，关联交易金额为公司出资额即11,250万元。

3、2020年9月14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共同投资设立“安徽海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万涌、汪鹏飞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该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独立董事张光杰先生、周泽将先生、雷华先生表示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因本次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

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属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重组上市，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安徽海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江北产业集中区管委会 C 楼 417 室

成立时间：2017 年 11 月 8 日

法定代表人：任勇

注册资本：10 亿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MA2QPW809M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创业投资，项目投资，实业投资，投资咨询（证券、期货咨询除外），受托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海螺投资控股股东为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安徽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海螺投资自成立以来生产经营稳定，盈利水平较高。截至 2019 年末，海螺投资经审计总资产 204,222.15 万元，净资产 108,187.65 万元。2019 年度，海螺投资实现营业收入 133,238.55 万元，净利润 19,488.2 万元。

2、关联关系：海螺投资系公司控股股东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因此，海螺投资与公司构成

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关联交易对手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其他合作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保定立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北省保定市清苑区长城南大街 4356 号-7 号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臧永兴

经营范围：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服务，大型活动组织策划，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

天津东安兄弟有限公司持有保定立丰 80%的股权，李庆丰持有保定立丰 20%的股权，臧氏家族系保定立丰实际控制人。

保定立丰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安徽海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筹）系公司拟与海螺投资、保定立丰在安徽省芜湖市共同投资设立的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 2.5 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现金出资 11,250 万元，持股占比 45%，海螺投资现金出资 7,500 万元，持股占比 30%，保定立丰现金出资 6,250 万元，持股占比 25%；经营范围为：SCR 脱硝催化剂研发、生产、销售及催化剂回收、再生，提供相关技术开发服务及其他相关配套业务（最终以审批登记机关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海螺环境董事会由 5 人组成，其中，公司委派 3 人，海螺投资委派 1 人，保定立丰委派 1 人。海螺环境注册成立后，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近几年，公司致力于做好现有主业的同时，积极推动转型发展，持续开展了对新能源、新材料等产业的调研和投资论证。结合调研情况和企业实际，公司决定投资生产 SCR 脱硝催化剂产品，寻求公司新

的盈利增长点。

作为新一代脱硝技术手段，SCR 脱硝催化剂具有脱硝效率高的特点。近年来，随着国家对环保排放要求越来越严格，SCR 脱硝技术在电力、钢铁焦化领域得到广泛应用，并逐步在水泥、玻璃、垃圾焚烧等领域进行推广，预计将成为上述行业主流烟气脱硝技术，SCR 脱硝催化剂市场发展前景广阔。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影响

SCR 脱硝技术具有脱销率高的特点，在电力、钢铁等行业得到广泛应用，符合国家环保政策导向。公司与海螺投资、保定立丰共同设立安徽海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筹），主要是基于看好 SCR 脱硝催化剂发展前景，充分发挥合作各方在技术、资金、管理等方面的优势，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协同，增强项目公司市场竞争能力。后期，若公司生产的 SCR 脱硝催化剂能够在水泥、玻璃等行业得到推广，能够在一定程度上提升公司经营效益。

由于公司本次投资系进入新的产业，虽然公司前期做了大量调研，但受宏观形势、技术人才储备等方面影响，公司在市场推广、产品研发等方面可能存在不及预期的风险。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海螺投资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909.8 万元。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张光杰、周泽将、雷华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审阅了本次关联交易的有关情况，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表决程序合法。关联方经营稳定，具备资金

实力和履约能力，能够保障投资的顺利实施，符合公正、公开、公平的市场商业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八、备查文件

- 1、海螺型材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海螺型材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八届十九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5日